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职工大会、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要求，并且同意该次董事会各项议案的有效性不会因该等豁免而受影响。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6 名董事都参与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张松山先生主持，经与会各位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经完成换届，现决定选举张松山先生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二）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经完成换届，现决定选举王榕先生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三）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选举张松山等 6 名董事任各委员会委员，具体任职情况如下：

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张松山	王榕、张海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黎明	张松山、刘忠海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刘忠海	张松山、黎明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忠海	王曦、黎明

（四）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经换届，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现决定聘任张海安先生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五）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决定聘任胡菁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陈志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六）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现决定聘任王剑先生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二、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